

##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杨建平先生和许惠芬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2、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杨建平先生、许惠芬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9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5%(其中包括股东杨建平先生及许惠芬女士向其一致行动人玄元科新90号内部转让的4%), 不触及要约收购;
- 3、本次权益变动后, 杨建平先生、许惠芬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3,957,283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25.20%。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公司股东杨建平先生与许惠芬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19,988,700股的本公司股份,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以下简称“前次减持计划”), 前次减持计划期间, 杨建平先生和许惠芬女士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4,719,700股。其中, 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13,322,000股, 大宗交易受让方均为二者之一致行动人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9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现更名为“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9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以下简称“玄元科新90号”); 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股份1,397,700股。

2022年3月16日, 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届满, 并拟定了新的减持计划。同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并拟继续减持股份的公

告》(公告编号: 2022-009), 公司股东杨建平先生与许惠芬女士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 6,662,900 股的本公司股份,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 (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 杨建平先生和许惠芬女士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股份 1,414,848 股。2022 年 11 月 17 日, 玄元科新 90 号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票 535,000 股。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收到了杨建平先生、许惠芬女士共同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和《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简式权益变动书》”)。至此, 自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今,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直接及通过玄元科新 90 号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16,669,548 股, 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5%。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杨建平先生、许惠芬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玄元科新 90 号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6,669,548 股(其中包括股东杨建平先生及许惠芬女士向其一致行动人玄元科新 90 号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公司股份 13,322,000 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杨建平	大宗交易	2021.9.23	7.27	2,310,000	0.69%
		2021.9.24	10.2	1,000,000	0.30%
		2021.9.27	10	2,182,000	0.65%
		2021.12.21	9.2	1,150,000	0.35%
		2021.12.23	8.8	2,330,000	0.70%
		2021.12.28	8.4	2,580,000	0.77%
		2021.12.30	8.4	600,000	0.18%

	集中竞价	2022. 3. 2	8. 39	450, 000	0. 14%
		2022. 3. 3	8. 36	947, 700	0. 28%
		2022. 7. 25	7. 18	280, 000	0. 16%
许惠芬	大宗交易	2021. 9. 17	8. 22	1, 170, 000	0. 35%
	集中竞价	2022. 7. 18	6. 92	211, 000	0. 06%
		2022. 7. 22	7. 59	923, 848	0. 28%
玄元科新 90 号	大宗交易	2022. 11. 17	6. 51	535, 000	0. 16%
合计		—	—	16, 669, 548	5. 0037%

注：上表合计减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与各笔减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之和不相等，是四舍五入造成的。

公司股东杨建平先生和许惠芬女士在减持期间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及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公司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玄元科新 90 号在减持期间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公司股份来源为内部转让取得的股份。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杨建平	有限售条件股份	54, 957, 824	16. 50%	45, 843, 824	13. 76%
	无限售条件股份	18, 319, 275	5. 50%	13, 603, 575	4. 08%
许惠芬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 027, 732	4. 21%	11, 722, 884	3. 52%

玄元科新 90号	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2,787,000	3.84%
合计	股东及一致行动 人合计持股	87,304,831	26.21%	83,957,283	25.20%
	其中：有限售条件 股份	54,957,824	16.50%	45,843,824	13.76%
	无限售条件股份	32,347,007	9.71%	38,113,459	11.44%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股东本次减持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2、上述股东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三、备查文件

1、相关股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2、相关股东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